

# 2026 年度南京市城市管理局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管理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监督实施。

3. 承担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综合考评城市管理工作的责任。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的行业管理，制定行业管理制度和规范。研究部署全市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负责全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4.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维护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市管理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的划拨和使用监督。负责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管理、城管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维修资金、专项整治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使用监督。负责系统科研经费的编制、申报和管理。依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5. 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方面的行政审批职责。负责拆除环境卫生设施、生活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等方面的审批事项。

6. 承担市容环卫设施建设和综合维护管理的责任。统筹协调全市环卫设施的管理与维护工作。拟定有关专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编制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定额，核定维护设施量。组织实施市容、环卫设施的维护性、恢复性等维修和改造出新、整治及应急抢险项目。

7. 承担全市城市容貌管理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责任。负责城市人行道、建筑物外立面、机动车辆、施工场地、户外广告、牌匾标识、公共设施、公共场所的容貌的监督管理。拟定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的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

8. 承担城市基础设施建成移交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责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验收和移交工作。承担路灯、公共照明及其附属设施的管养和维修。负责本系统节能减排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方面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组织开展市容环卫、停车管理行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工作。

9. 承担本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组织实施、业务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负责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的组织 and 部署，负责跨区域和领导交办的重大案件的查处。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综合考核和业务培训。

10. 承担推进数字化、精细化、长效化城市管理的责任。负责依托全市“属地管理、集中考核、分级指挥、多级处置”城

市管理信息平台，对全市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与评价。

11. 承担城区扫雪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市容环境卫生、停车管理、城管执法的保障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12. 负责研究拟订行业体制改革方案和有关政策措施，并指导落实。负责市容环卫、作业市场的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联系有关协会。

13. 负责局机关和局直属单位的组织、宣传、统战、纪检监察及群团工作。

14.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城市治理协调指导处、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服务处）、执法协调监督处、科技信息处、市容景观管理处（城市照明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垃圾分类管理处）、停车设施管理处、设施建设管理处、计划财务处、人事处、宣传教育处、机关党委、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强化市容精细管理，维护城市有序有颜

1. 提升背街小巷管理。结合城市更新与活力中心区建设，

系统优化背街小巷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秩序、市政设施及便民服务，各区完成 5 条街巷整治提升，打造 1 条精品街巷。修订“门前三包”管理办法，推动街巷市容管理责任落实到“最后一米”。2. 加强摊点夜市治理。细化商业外摆、集市设置标准，严格落实“划定区域、限定时段、严控业态、统一标准”。健全夜市联合治理机制，统筹消费需求与公共秩序，引导经营者签署文明公约，激发自治动力。3. 提高夜景亮化品质。建成照明设施集中控制平台，提升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水平。有序推进设施改造升级，完成 20 条道路照明品质提升，确保亮灯率大于 99%，重点提升玄武湖、新街口、南马沿线、长江路等区域亮化品质。4. 规范户外广告与店招管理。推广使用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助力美化街容巷貌。加强日常巡检，及时维修老旧破损、有安全隐患的广告店招。各区至少完成 2 条道路户外广告、店招牌牌综合治理。5. 开展城市清洗工作。推进主次干道两侧、窗口地区周边等重点区域不洁楼宇清洗，主城各区清洗不少于 16 栋、其他各区不少于 11 栋。深化小广告治理，清理率达到 90%以上，各区治理道路数不少于辖区街（镇）总数。推进洗车场站建设，鼓励在加油站、充电站、停车场等场所配建改造智慧洗车设施，主城各区不少于 4 处、其他各区不少于 3 处。

## （二）加强环境卫生全域管理，保持城市洁净底色

1. 提高环卫精细化作业水平。坚持道路全覆盖，探索绿化环卫保洁一体推进，消除卫生盲区。加强机械化作业，主城区

主干道机扫率 100%、郊园区 98%以上，道路整洁优良率保持 90%以上。优化环卫作业标准体系，加强作业人员技能培训，提升保洁水平。加强城区公厕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厕品质。推广使用新能源环卫车辆。

2. 打造保洁精品区域。对标“四无一见”高标准保洁要求，加强道路深度保洁，重点提升新街口、夫子庙、钟山风景区等重点区域及重大活动场所环境卫生质量。各区至少打造 2 个保洁精品区域，实现区域内卫生无死角、全时段干净整洁，通过精品区域辐射带动周边环境升级，全面推动环境卫生品质跃升。

3. 开展综合环境整治。围绕交通枢纽门户、高速公路和铁路沿线、江河湖沿线、景区公园、商业中心区、农贸市场周边和地铁口等重点区域，实施综合环境整治，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在窗口地区推行“一窗口一特色”治理模式，健全常态长效举措，每季度组织 1 次专项环境整治，打造彰显城市品质的南京名片。

4. 加强农村环卫工作。聚焦城乡接合部和宅旁村旁田旁路旁水旁等重点区域，常态开展农村环境整治，严查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乱堆乱放问题，清理卫生死角。健全农村公厕管护机制，统一标准、压实责任、注重长效，全面提升管理品质。

### （三）深化生活垃圾分类，稳步提高工作质效

1. 提升居民小区垃圾分类质效。紧盯问题小区，采取“三个一次”措施（上门指导一次，专题约谈一次，执法宣传一次），落实管理责任人制度。每季度开展 1 次专项整治，推动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常态化、精细化。加强物业及保洁员业务指

导，确保分类投放设施完好、环境卫生整洁。2. 进一步规范分类收运。严格执行分类收运标准，加强对社会零散收运力量监督指导，重点推进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公交式”收运。将小餐饮店全面纳入收运体系，通过明确范围、量化指标，压实收运企业责任，从源头补齐收运缺口，实现餐厨垃圾应收尽收。3. 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效能。深化可回收物“两网融合”，支持骨干企业进小区开展全品类回收，因地制宜推广智能回收箱、流动与预约回收、固定扩展型回收等便民模式，让居民能在“家门口交售变现”，获得实惠，提升垃圾分类参与积极性。4. 强化分类宣传引导。强化主要媒体高频次宣传，加强入户宣传，在小区、公共场所设置简洁醒目的公益广告，全面提升宣传实效。开展贴近居民生活的志愿服务活动，深化服务品牌建设。适时组织观摩垃圾分类优质小区，总结推广先进经验，促进互学互鉴。5. 加强分类设施建设。加快改造更新老旧破损投放收集设施，提升收集效率与投放体验。统筹推进垃圾转运设施提档升级，重点组织转运站改造及 44 个转运箱体更新工程。同步实施 70 座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儿化提升改造。

#### （四）推进停车秩序整治，助力优化市民出行环境

1. 优化停车设施配置。聚焦钟山风景区、夫子庙、省人民医院等重点区域，因地制宜打造停车共享场景。深化停车资源共享，新增 500 个共享泊位。各区加强停车场备案监管，推动公共泊位增量提质，优化医院、商圈、景区及地铁口周边非机动车停放设施，有效释放停放空间。2. 加强停车秩序整治。建

立车辆停放秩序常态化治理机制，每季度开展 1 次集中治理，重点整治背街小巷机动车违停，以及非机动车占用人行道、盲道、消防通道和店前区域等乱停乱放行为，持续规范静态交通秩序。3. 规范共享单车管理。以“四化一网”机制为统领，规范共享单车管理。有效控制投放总量，引导企业合规运营，推进电子围栏建设与线下精准运维，推动行业发展向“品质提升”转型。严格执行主城区禁停禁投区规定，强化运维调度，及时处置车辆淤积。

#### （五）加快建设智慧城管，拓展场景应用广度深度

1. 统筹推进数据平台建设与深化应用。持续完善城管大数据平台架构、拓展功能模块，构建市、区、街三级高效协同体系，以数智赋能全面提升管理效能与事件响应速度。进一步深化数字城管应用，强化数据整合、共享互通与深度分析，为科学决策提供精准支撑。创新完善线上民意收集渠道，便捷市民参与城市管理。2. 提升智慧停车管理水平。完善全市智慧停车“一张网”体系，整合现有数据平台与系统功能，推动全市公共备案停车场数据全面接入管理网络。持续推进道路泊位智能化管理，提升公共停车资源利用效率，为市民提供更加便捷、优质的停车服务。3. 推进建筑垃圾智慧监管体系建设。紧扣全链条管理需求，整合市、区两级信息资源，加快建设覆盖全域、全品类、全流程的智慧管理平台，加强平台推广与实际应用，有序推动建筑垃圾全周期动态监管落地见效。4. 拓展智慧应用场景。按照“试点先行、逐步推开”原则，鼓励各区立足

实际需求，积极布局智慧化应用场景，重点在条件成熟区域开展无人巡查、无人保洁等智能环卫试点，探索无人设备清洗楼宇外立面规模化应用模式，推动无人机、机器人辅助城管巡查执法，以科技赋能提升工作效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05.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7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260.4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41.8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05.08	本年支出合计	5,805.0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05.08	支出总计	5,805.08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05.08	5,805.08	5,805.08														
71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5,805.08	5,805.08	5,805.08														
710001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5,805.08	5,805.08	5,805.08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05.08	5,610.76	19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74	80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74	802.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97	347.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18	303.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59	151.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0.45	3,066.13	194.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60.45	3,066.13	194.32			
2120101	行政运行	3,066.13	3,066.1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32		19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89	1,74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89	1,74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36	374.3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7.53	1,367.53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05.08	一、本年支出	5,805.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05.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7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260.4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741.8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05.08	支出总计	5,805.08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05.08	5,610.76	4,986.86	623.90	19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74	802.74	784.19	1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74	802.74	784.19	18.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97	347.97	329.42	18.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18	303.18	303.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59	151.59	151.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0.45	3,066.13	2,460.78	605.35	194.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60.45	3,066.13	2,460.78	605.35	194.32
2120101	行政运行	3,066.13	3,066.13	2,460.78	605.3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32				19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89	1,741.89	1,74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89	1,741.89	1,74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36	374.36	374.3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7.53	1,367.53	1,367.53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10.76	4,986.86	623.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6.51	3,966.51	
30101	基本工资	622.78	622.78	
30102	津贴补贴	1,418.16	1,418.16	
30103	奖金	689.40	689.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18	303.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59	151.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64	125.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0	3.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4.36	374.36	
30114	医疗费	75.80	75.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00	20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90		623.90
30201	办公费	44.40		44.40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35.00		35.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30		220.30
30211	差旅费	23.70		23.7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60.00		60.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30228	工会经费	45.00		4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		5.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86		108.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0		39.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4.35	924.35	
30301	离休费	68.09	68.09	
30302	退休费	851.89	851.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7	4.37	
399	其他支出	96.00	96.00	
39999	其他支出	96.00	96.0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05.08	5,610.76	4,986.86	623.90	19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2.74	802.74	784.19	1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74	802.74	784.19	18.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97	347.97	329.42	18.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18	303.18	303.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59	151.59	151.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0.45	3,066.13	2,460.78	605.35	194.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60.45	3,066.13	2,460.78	605.35	194.32
2120101	行政运行	3,066.13	3,066.13	2,460.78	605.3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32				194.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89	1,741.89	1,74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89	1,741.89	1,74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36	374.36	374.3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7.53	1,367.53	1,367.53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10.76	4,986.86	623.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6.51	3,966.51	
30101	基本工资	622.78	622.78	
30102	津贴补贴	1,418.16	1,418.16	
30103	奖金	689.40	689.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18	303.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59	151.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64	125.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0	3.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4.36	374.36	
30114	医疗费	75.80	75.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00	20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90		623.90
30201	办公费	44.40		44.40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35.00		35.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30		220.30
30211	差旅费	23.70		23.7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60.00		60.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30228	工会经费	45.00		4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		5.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86		108.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0		39.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4.35	924.35	
30301	离休费	68.09	68.09	
30302	退休费	851.89	851.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7	4.37	
399	其他支出	96.00	96.00	
39999	其他支出	96.00	96.0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4	0.00	5.29	0.00	5.29	3.25	1.00	32.31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23.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90
30201	办公费	44.40
30202	印刷费	6.00
30205	水费	3.50
30206	电费	35.00
30207	邮电费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30
30211	差旅费	23.7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4	租赁费	60.00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0228	工会经费	4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25.80				225.80
货物类					1.50				1.5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1.50				1.5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1.50				1.50
服务类					224.30				224.3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24.30				224.3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基本支出单项核定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220.30				220.3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80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1.46 万元，减少 1.05%。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5,805.0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805.0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0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46 万元，减少 1.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5,805.0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805.0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02.74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工资和退休人员补贴、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26.18 万元，减少 3.16%。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260.4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机构运转、预算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9.45 万元，减少 1.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741.8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住房改革性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7 万元，增长 1.4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5,805.0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805.0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05.0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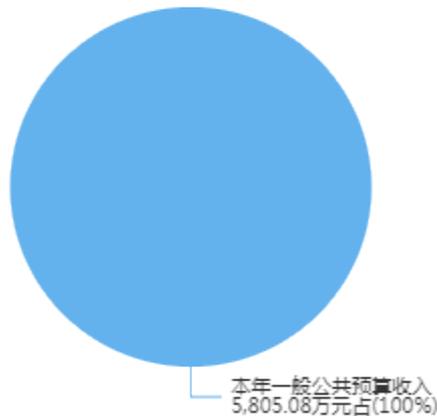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5,805.0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610.76 万元，占 96.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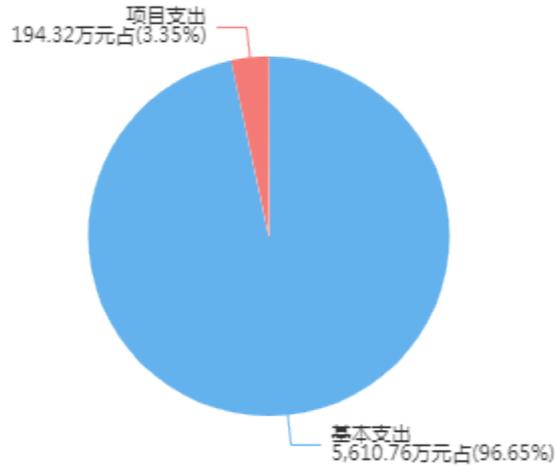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94.32 万元，占 3.3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0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1.46 万元，减少 1.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805.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1.46 万元，减少 1.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其中：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47.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38 万元，减少 12.21%。主要原

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03.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 万元，增长 5.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51.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 万元，增长 5.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066.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0.02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94.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47 万元，减少 41.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74.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 万元，增长 4.9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36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7 万元，增长 0.4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610.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86.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62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0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46 万元，减少 1.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610.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86.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62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6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1.94%；公务接待费支出 3.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8.0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29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科学控制会议场次及参会人员，降低费用开支。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2.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科学控制培训次数及参训人员，降低费用开支。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2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9 万元，减少 4.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25.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24.3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805.08 万元；本单位共 9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

政性资金合计 194.32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

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